

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

● 张纪南

新一届国务院成立以来，已取消和下放三批行政审批事项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迈出新的坚实步伐。在当前推进改革的关键节点，进一步提高认识，明确改革任务，创新工作机制，对于加快推动政府职能转变，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，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一、充分认识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

《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》明确提出，转变政府职能，必须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大力简政放权。通过深化改革，可以进一步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，发挥社会力量在管理社会事务中的作用，激发各类主体的创造活力，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。

第一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是释放改革红利、加快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。当前，我国经济发展正处在关键的转型时期，已进入提质增效的“第二季”。面对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发展阵痛，通过短期刺激政策推高经济增速的做法已经难以为继，也不利于解决深层次的体制机制问题。这主要是政府与市场、社会之间的职责边界不清晰，政府对微观经济活动干预过多，包括前置审批过多、市场准入门槛过高、行政性垄断过多等。通过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减少政府微观事务管理，该取消的取消、该下放的下放、该整合的整合，同时规范审批行为，提高审批效率，有利于最大程度释放改革红利，加快推动我国经济转型升级。

第二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是创新政府管理方式、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内在要求。目前，一些政府部门在实施行政审批时，还不同程度存在流程繁琐、时限过长、收费偏高等问题，既不利于提高行政效能，又影响了政府形象。同时，一些政府部门长期习

惯于以审批作为主要管理方式，“重审批、轻监管”的倾向较为普遍。一些市场主体在审批之前通常“精心包装”，甚至弄虚作假，一旦通过审批就“露出原形”，对公众利益造成损害。通过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取消和下放审批事项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，可以最大程度方便群众办事，同时推动政府创新管理方式，主动适应由事前审批向更多事中事后监管的转变，真正做到该管的管住管好。

第三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是建设法治政府、廉洁政府的重要途径。目前，一些政府部门在实施审批时，还不同程度存在依据不充分、标准不明确、行政裁量权过大等问题，尤其是一些行政审批权力集中部门和岗位的问题更加突出，不仅对依法行政造成严重影响，也容易成为腐败多发领域。建设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，必然要求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勇于对政府削权和限权，有效减少政府部门和工作人员“寻租”空间，消除滋生腐败的土壤。同时，通过公开审批事项清单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“笼子”。

二、当前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主要任务

总结以往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经验做法，关键是要紧紧围绕政府职能转变这个中心，牢牢把握“放”和“管”这两翼。“放”就是要该放的权坚决放开放到位，“管”就是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把该管的事管住管好。为实现“一体两翼”的目标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必须抓好四项任务：

第一，对现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汇总核实，锁定改革目标。摸清底数是改革的前提。在确保国务院部门审批事项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规范性的基础上，汇总形成中央政府“行政审批事项目录”，锁